

目錄

一、廉政小叮嚀：一心一意行廉政，一生一世好名聲。

二、洗錢防治宣導—什麼是疑似洗錢申報？

洗錢防制法第 10 條規定，金融機構及指定之非金融事業或人員對疑似洗錢犯罪之交易，應向法務部調查局申報。（資料來源：行政院洗錢防制辦公室）

三、廉政宣導

（一）「圖利與便民」專案法紀宣導：地平未開挖，虛報有開挖

賈關懷擔任清流國小的校長，為了改善校園運動環境，辦理校內球場及PU走道整修工程，由歐北座公司得標。按照契約施工內容，歐北座公司應先開挖地坪整理，再重新鋪設瀝青及PU走道。但是，歐北座公司貪圖省事、又想省錢，沒有開挖地坪，只刮除原有瀝青、PU面層及重鋪後，即向清流國小提出竣工報告並申請驗收。游錢多是歐北座公司的老闆，與賈關懷是多年同學好友，賈關懷知道歐北座公司沒有開挖地坪，決定護航讓廠商通過驗收。賈關懷找來游錢多與負責本案設計監造的建築師曾好，三個人討論決定用清流國小的名義，發文給曾好的建築事務所，表示：「經查，本校中央球場PU走道施工部分，貴建築師認為開挖後，尚屬良好，擬變更設計，本校無異議。」此外，賈關懷還將發文日期，回溯填寫至歐北座公司申請驗收之前，企圖營造歐北座公司在驗收前，已完成全部施作項目，符合申請契約的變更流程等假象。賈關懷明知歐北座公司未依合約施作，且不符驗收規定，卻仍故意違反驗收程序及採購規範，讓歐北座公司獲得免付違約金新臺幣7萬8,000餘元的不法利益。最後，賈關懷被法院依貪污治罪條例第6條第1項第4款之圖利罪，判處有期徒刑3年6個月，褫奪公權2年。

（二）反賄選宣導：i 幸福 檢舉賄選 人人有責

本（108）年第十屆立法委員暨第十五任正副總統選舉，將於109年1月11日投票。本次選舉反賄選之宣導口號為「i 幸福 檢舉賄選 人人有責」；有關法務部及廉政署製發之反賄選宣導素材（含宣導海報、宣導影片、廣播插播卡等）已上傳至本家全球資訊網「最新消息」及家區內網「公告區」→「政風宣導」→「108年政風宣導」資料夾中，請各組室、各堂及全體同仁撥冗瀏覽，廣為宣導。

四、保防宣導短片-假消息

為強化機關安全管理防衛機制，提升同仁安全保防意識，已於本家網頁/訊息公告/資訊公開/政府資訊項下，連結法務部調查局「保防宣導短片-假消息」，請各同仁踴躍上網點閱觀看。

五、公務機密維護宣導—日常作業及廢紙議題。

某機關遭民眾反映在垃圾場發現該機關之相關簿冊，經清查後得悉這些簿冊為裝備攜出繳回登記簿、多功能事務機使用記錄簿、目標描繪紙等一般記錄性簿冊，應無資料外洩之虞。究竟該如何做才能避免因小細節的疏忽而造成資料外洩呢，大部分的文件或是日常作業往返的公文及簽呈都可以從機密性、重要性、時間性這三大面向做分類；「機密性」又可細分為絕對機密、極機密、機密、密；「重要性」可分為極重要、重要、普通；「時間性」分為最速件、速件、普通。在日常作業中，我們可針對容易造成資料外洩的因素，做出相關的防範措施，分別說明如下：

一、文件的分類保存：根據文件管理的原則，在撰寫的過程中即可為文件做定義，依其內容分為機密性或普通性文件。被定義為機密性的文件在保存上還可依其性質再做細分，例如薪資資料只有薪資負責人員及主管有調閱的權限；產品研發資料只能開放給主要研究人員查詢使用，其餘非業務相關人員皆不可閱覽。

二、文件的銷毀：在響應環保，提倡廢紙再利用的原則下，被定義為非機密性的文件是可以直接拿去做廢紙再利用的，例如背面可以再次列印文件，或是當成便條紙使用。但是被列為機密性的文件一定要確實銷毀，如果要大量銷毀的話，一定要交給值得信任的廠商，並且需事先簽定保密合約。

(資料來源：臺北榮民總醫院政風室)

六、消費者保護宣導—遊戲公司推出限時轉蛋卻未充分揭露商品或活動資訊

報線上遊戲類」常見消費爭議為玩家無故遭停權或刪除帳號以及網路連線品質不佳。去年度較為特殊之申訴案，為虛擬轉蛋(抽獎券)申訴案，例如吳先生申訴玩手遊轉蛋遊戲花了不少錢，但遊戲連線品質不佳，異常斷線次數太頻繁，遲遲未收到遊戲公司的斷線補償，以及中獎機制不透明，未公布抽獎物品機率等。

為保障消費者權益，行政院消保處與經濟部工業局已修正「網路連線遊戲服務定型化契約應記載及不得記載事項」，並於108年1月8日生效。增訂付費購買之機會中獎商品或活動，業者應將活動內容、中獎機率、獎項及稀有商品數量等資訊充分揭露，並加註警語，確實告知消費者購買或參與活動不代表即可獲得特定商品，以減少類似商品(轉蛋、福袋等)之消費爭議。

(資料來源：臺北榮民總醫院政風室)

臺北榮家政風檢舉專線電話(外線：02-26732618，內線：904)

臺北榮家政風檢舉電子郵件信箱：yhtpe0015@mail5.vac.gov.tw

(廉政檢舉專線：0800-286-586、傳真：02-2381-1234)